

中共马村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马农领〔2025〕11号

关于对马村区 2026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项目入库的批复

各街道、区直相关单位：

按照《马村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》要求，围绕“村申请、街道审核、行业部门论证、区级审定”自下而上的编报程序，经区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定，现将 2026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批复如下：

一、审定情况

经审定，2026 年马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共入库项目 155 个，资金规模 14521.6 万元，其中乡村建



设行动项目 103 个，资金规模 8281.6 万元；产业发展项目 44 个，资金规模 6029 万元；就业项目 6 个，资金规模 121 万元；项目管理费项目 2 个，资金规模 90 万元。（具体见附件）

二、有关要求

- 1、项目库批复后，不得随意变更、调整。
- 2、未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管理的项目，一律不得列入当年项目实施计划。
- 3、加强项目库动态管理，有序推进项目实施，实时跟踪项目进度，动态更新项目信息，使项目建设更具科学性，建设规模和投资更加合理。
- 4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要把资金使用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衔接，确保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精准用于脱贫对象，切实做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有效衔接乡村振兴。

附件：马村区 2026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统计表

中共马村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(中共马村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)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中共马村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5 年 10 月 31 日印发

